

近日,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推出便民利民新举措,努力推动全市公安交通管理工作水平再上新台阶——

把最好的、最亮的地方留给办事群众

本报记者 卢拥军 通讯员 武兴安 赵彦伟 闫玉良

被省公安厅授予“全省公安机关整治酒后驾驶专项行动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创新工作模式,侦破了一大批交通肇事逃逸案件,实现了逃逸案件发一破一、破案率100%的好成绩。

在全省公安交通管理系统率先开通“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实现了交通管理由粗放型向精细化方式的转变。

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在全省综合排名中连续3年位列前三。

近年来,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从“关注民生、改善民生、服务发展”的大局出发,立足于交通管理实际,秉承“把最好的、最亮的地方留给办事群众”的工作理念,围绕“创新管理、深化服务”总体思路,以“防事故、保安全、保畅通”为目标,团结奋进,顽强拼搏,众志成城,克难攻坚,打赢了一个又一个硬仗,交通管理整体工作稳居全省先进行列,各项公安交通管理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为全省交警系统树立了一面旗帜。

深化“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建设,拓展为民办事空间

随着我市经济社会的持续快速发展,机动车和驾驶人数量迅猛增长,目前全市有98万辆机动车和92万名驾驶人,近5年平均年增长率分别达到8%和10%,由此产生的交通管理业务和服务需求也快速增长。2015年,全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共办理各类交通管理业务120多万笔,平均每天办理5000笔,近5年业务量年均增长超过10%。群众日益增长的服务需求与交通管理部门服务能力之间的矛盾日益突出。

为提高便民利民服务水平,积极适应“互联网+”时代交通管理服务工作的新要求,2015年,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充分利用互联网高效便捷的优势,建立面向公众的“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管理平台设立了互联网业务办理席位和语音席位,业务延伸到所属的县(市、区),全面提升了公安交管部门的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据了解,目前我市的“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具体业务范围有两类:一是车驾管业务类,驾驶证补换证业务、超龄换证、期满换证、损毁换证、驾驶证延期等业务;机动车补领号牌、补领行驶证、补换领检验合格标志等业务。二是查询告知服务类,机动车状态、驾驶证状态、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有效期、机动车强制报废日期、驾驶证审验有效期、驾驶人身体条件证明提交日期、交通违法行为信息查询。

今年,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将继续深化“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建设,从平台的功能、工作流程,到协调相关部门实现业务配合,全面提升服务水平,拓展为民办事空间。届时,群众通过“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可享受以下10项便利服务:

——预约服务。围绕驾驶人培训考试制度改革,实行互联网驾驶人自主考试预约,年底前实现全部考场考试业务全科网上预约;对接机动车检验机构,方便车主提前预约机动车检验时间和检验地点。

——办牌办证服务。提供互联网预选机动车号牌服务;提供补换领机动车号牌、检验合格标识、行驶证、驾驶证等牌证服务;委托医疗机构办理提交身体条件证明业务;委托汽车销售商提供机动车临时行驶号牌服务。

——违法处理和罚款缴纳。整合财政、银行等部门资源对接各地网上非税电子缴款平台,建立交通违法罚款网上缴款渠道,实行网上自主接受交通违法行为处理并缴纳罚款,打破交通违法行为的时空限制。

——出行服务。提供行驶路线、道路拥堵情况、沿途事故黑点、临崖临水等危险路段、道路施工情况、气候情况等信息服务,方便群众合理规划出行时间、路线,缓解交通拥堵。

——信息查询。提供机动车状态、驾驶证状态、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有效期、机动车强制报废日期、驾驶证审验有效期、驾驶人身体条件证明提交日期、交通违法行为信息查询,方便群众及时、准确、动态掌握个人相关信息,及时进行处理。

——告知提示。通过网页、手机、手机APP等主动推送机动车业务办事指南、驾驶人业务告知提示和违法业务告知等各项信息,提醒车主和驾驶人依法及时办理相关业务。

——信息公开。向社会提供公安交通管理的各种信息公告,依法推进信息公开,提高服务管理透明度。

——重点对象管理。为客货企业、危化品运输企业、校车管理等重点单位,提供重点车辆通报、抄告服务和重点驾驶人交通安全信息通报、抄告服务,提高交通安全源头管理水平。

——交通安全宣传。开展影响范围较大的交通管制措施、恶劣天气、事故多发路段、危险路段、占道施工等交通安全警示信息服务,以及守法驾驶、安全驾驶、严重违法违法行为危害、恶劣天气驾驶注意事项、重特大交通事故案例等交通安全教育信息服务,增强公民交通安全和文明意识。

——业务咨询。提供办牌办证、交通违法行为处理、交通事故处理等业务办事指南,交管部门、车管所、警务室、服务站、安检机构、事故快速理赔点等交管业务办理点地图服务,以及自助、人工语音咨询服务,解答群众办事疑问。

●新闻背景

3月14日,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邓志辉在接受河南公安报记者采访时指出:大力推广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把最好的、最亮的地方留给办事群众”的工作理念,在机关大院开设群众信访接待、违法处理、事故处理3个便民服务大厅,从直接关系群众生产生活的细节小事做起,提供更多的便民利民措施。

在3月29日上午召开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工作会议上,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提出了2016年的总体工作思路:把服务群众、打造民生警务作为重中之重,以公众需求为核心,对现有工作流程简化再造、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实现全市公安交通管理工作水平再上新台阶。

本期刊登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2016年便民利民新举措的具体内容。



3月29日,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邓志辉(后排右一)在市公安局副局长毛卫东,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支队长侯树岭、政委于峰的陪同下,视察交警指挥中心。

完善事故处理快速理赔机制,提高群众满意度

随着机动车及驾驶人数量的不断增长,新手及车辆的增多,道路交通事故也呈现频发态势。其中,有很多是事实清楚、责任明确,完全可以通过保险快速理赔解决的轻微道路交通事故,但当事人仍选择报警,由交警到现场定责调处,这不仅造成了“小事故、大拥堵”现象频频出现,而且占用了大量警力资源。因此,针对双方以上车辆在市区道路上发生的未造成人员伤亡、车辆能够自行离开、各方财产总损失不超过5000元,且当事人对事故事实及成因无争议的交通事故,建立快撤快处快赔机制势在必行。

让群众通过自主协商或快速理赔解决小事故,有利于减少交通堵塞,降低交通管理警力的消耗,在提高群众满意度方面有着很大的现实意义。2015年底,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积极探索这项工作机制。

据了解,目前我市轻微道路交通事故处理面临的问题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知晓率不高。群众对快处规定不了解,对交警外的第三方处理部门不信任。

抵触情绪大。部分保险公司为规避风险,防止骗保现象发生,接客户报案后,仍要求事故当事人在现场等候,只有保险勘查人员现场勘查后,才能撤离现场,或者直接要求事故当事人先行报警处理,造成了警力的严重浪费。

缺乏专业性。部分保险公司对现场勘查员的交通法律法规及轻微事故认定培训力度不够,在实际工作中给事故当事人带来不便。

保障不到位。驾驶人在发生轻微交通事故后,按照规定快速撤离现场,理赔时却不能像“快处”一样得到“快赔”,使无责任方不能及时得到赔偿,进而抵制快撤快处快赔,无形中增加了交警的工作量。

这也一定程度上制约了轻微道路交通事故快撤快处快赔的推行,影响交通秩序。

今年,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将继续完善事故处理快速理赔机制,减少中间环节,增强快撤快处快赔合力,使轻微道路交通事故快撤快处快赔机制真正惠及百姓。具体包括7项内容:

——加强推广宣传,使快撤快处快赔成为群众处理事故的第一选择。公安交警部门将加强源头宣传,做好辖区内驾驶人培训学校联系工作,组织初学驾驶人在进行驾驶技能学习之前,提前接受轻微交通事故快速处理教育培训,并将快撤快处快赔相关知识列入考试内容,以此检验初学驾驶人对轻微事故快速处理知识的掌握程度。不断推进轻微道路交通事故快撤快处快赔工作的开展,促进工作向有序化、常态化迈进。让群众真正了解快撤快处快赔,信任快撤快处快赔,选择快撤快处快赔。

——强化快速理赔的阵地建设,进一步加强理赔中心管理。公安交警部门将发挥牵头抓总的积极作用,加强与保险行业协会及各个保险公司的交流合作,完善快速理赔中心建设,提高规范化管理水平,明确规定管理组织标准、考核考勤、制度规范、工作人员接待标准等一系列制度。制度标准要切合实际,真正约束保险公司相关业务人员,让所有人员恪尽职守,让快速理赔中心有序运转。

——从严肃处理交通违法,保障快撤快处快赔工作开展。公安交警部门将按照有关规定,对符合快撤快处快赔条件的轻微事故,应当自行撤离现场而未撤离的,责令当事人撤离现场,造成交通堵塞的,对驾驶人从严处罚;对日常勤务中发现的未按规定审验及未投保交强险的机动车从从处罚,达到处理一个、教育一片的效果。

——提升出警人员快处能力,规范接警人员快处流程。公安交警部门将加强接警人员业务培训工作,使接警人员都能够远程引导,分流交通事故,充分发挥积极作用;规范接警人员用语,制定指挥中心和事故民警不同类型轻微事故的接警文明用语,让报警人听明白、快撤离;接警人员受理轻微交通事故报警后,引导事故当事人运用快速处理办法处理交通事故,使用道路监控对事故现场进行摄像取证,告知事

故双方快速理赔流程。

——强化保险人员法律知识培训,提高保险人员业务水平。保险公司将大力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他们的快速反应能力和现场处置水平。相关人员要持证上岗,规范着装,统一工作规范和程序,统一现场办案用语。

——推动建立保险公估机构和社会价格评估机构,增强快撤快处快赔合力。加快建立价格评估机构、保险公司、执勤交警和110指挥中心“四位一体”的快捷通信平台或微信平台,减少中间环节,提高工作效率。

——推行“一站式”服务,提高事故处理工作效能。在支队事故处理服务大厅,建成集事故处理、司法调解、法律咨询、保险理赔、财产损失评估“五位一体”的事故处理工作模式。交通事故当事人在事故处理中遇到的所有问题在这里都可以得到解决,最大限度地化解矛盾纠纷。

——促进低碳环保节能减排。智能交通管理系统能够有效缓解交通拥堵,降低汽车运输对环境的影响,在节约能源、减少废气排放等方面具有显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智能交通管理系统通过改善交通秩序,减少交通违法行为、交通事故的发生,进一步保障公民权益,促进社会和谐。此外,还能够为其他警种提供实时监控技术和数据信息支持,提高对盗抢机动车、以机动车为工具的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侦破力度,降低案件发案率,从而减少群众人身危险和财产损失,促进治安环境改善。

——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和科学处置能力。智能交通管理系统通过对突发事件的及时发现、快速反应、科学处置,最大限度地减少其对正常交通的影响,增强路网抵御风险的能力,避免发生瞬间性交通瘫痪和严重交通拥堵,在提高市区跨部门协调工作效率的基础上,最大限度地保障城市主干道畅通,是提高城市对突发事件快速响应和科学处置能力的重要手段。

——改善城市环境,提高居民生活品质。智能交通管理系统通过提高道路通行效率,缓解交通拥堵,从而减少交通燃油消耗、尾气排放污染和因拥堵导致的时间延误,提高居民的生活品质,并具有较大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

打造智能交通管理系统,优化群众出行环境

近年来,随着我市城镇化和机动水平的不断提高,交通需求与交通供给之间的矛盾进一步加剧,加之路网结构不合理、道路资源不足等客观因素,以及交通管理手段和交通控制技术的严重滞后,导致我市交通拥堵现象日益突出,能源消耗持续上升,迫切要求交管部门紧紧抓住先进科技手段,建设和发展智能交通管理系统,以此来全面提升我市的道路交通管理水平,给群众出行提供一个安全、有序、畅通、绿色的交通环境。

智能交通管理系统是一个融合城市交通管理业务、公安交警信息业务、交通信息服务、高速网络传输、海量数据存储、多系统集成的复杂系统。整个系统是根据城市交通管理各业务部门、各警种的职能要求并结合信息共享、业务协同、高效率管理、优质服务的原则设计的,预留了大量与公安、交警已有应用系统的数据接口。

该系统是建立在公安视频信息专网系统协议层之上,可以作为各级公安交通指挥系统的统一信息服务系统,在公安机关各级部门之间实现信息授权交换与共享。系统通过对采集到的交通静态与动态数据分析加工处理,来实施交通状态监控、交通态势分析、交通秩序管理控制、交通诱导、治安监控,及时对交通事件、违章行为进行处理,并通过多种渠道将治安、交通信息发布给各级公安、交警部门。

2015年底,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结合我市实际,就建设智能交通管理系统主动开展了前期调研论证工作,并形成了建设平顶山市智能交通管理系统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根据调研论证结果,平顶山市智能交通管理系统的整体构架可概括为“一个中心、四大平台、九个子系统”。一个中心就是城市交通数据中心,运用大数据云计算技术,提供统一的数据应用共享平台。四大平台是指交通智能管控平台、交通信息服务平台、交通分析研判平台、交通综合应用平台。九个子系统分别是:交通信号控制系统、交通流信息采集系统、交通违法监测记录系统、交通视频监控子系统、交通事件检测系统、机动车缉查布控系统、交通诱导系统、交通信息发布系统、移动警务系统。

今年,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将全力打造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加快推进智慧交通应用,优化群众出行环境。推进城市道路科学规划与智慧化管理综合保障工程,建设城市交通信息研判平台,完善城市交通管理信息体系,提高公安交通管理便民服务水平。智能交通系统的建设将带来显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为城市总体发展和形象提升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主要体现在以下7个方面:

——缓解城市交通拥堵,提高运行效率。智能交通管理系统是缓解城市交通拥堵问题的有效手段,通过交通信号协调控制技术、交通信息服务技术等先进的智能交通技术,提高交通路网时间和空间的利用率,在减少交通参与者在路口的等待时间和停放车辆次数的同时,便于其选择最优行驶路线,从而增加交通机动性,增大路网通行能力,提升设施利用率,提高运输效率。

——改善道路交通秩序,提高交通安全水平。交通服务技术能有效提高城市交通安全水平,降低事故可能性或避免事故发生,对已发生事故可减轻事故损害程度,控制事故后灾难的扩大。

——提升交通服务水平,提高城市软实力。智能交通管理系统能够有效提升交通信息发布能力,提供动态交通诱导信息服务,改善城市形象。智能交通管理系统能够有效提升交通信息发布能力,提供动态交通诱导信息服务,改善城市形象。智能交通管理系统能够有效提升交通信息发布能力,提供动态交通诱导信息服务,改善城市形象。

——提升交通服务水平,提高城市软实力。智能交通管理系统能够有效提升交通信息发布能力,提供动态交通诱导信息服务,改善城市形象。智能交通管理系统能够有效提升交通信息发布能力,提供动态交通诱导信息服务,改善城市形象。

——提升交通服务水平,提高城市软实力。智能交通管理系统能够有效提升交通信息发布能力,提供动态交通诱导信息服务,改善城市形象。智能交通管理系统能够有效提升交通信息发布能力,提供动态交通诱导信息服务,改善城市形象。

——提升交通服务水平,提高城市软实力。智能交通管理系统能够有效提升交通信息发布能力,提供动态交通诱导信息服务,改善城市形象。智能交通管理系统能够有效提升交通信息发布能力,提供动态交通诱导信息服务,改善城市形象。

——提升交通服务水平,提高城市软实力。智能交通管理系统能够有效提升交通信息发布能力,提供动态交通诱导信息服务,改善城市形象。智能交通管理系统能够有效提升交通信息发布能力,提供动态交通诱导信息服务,改善城市形象。

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支队长侯树岭、政委于峰表示,今年全市公安交通管理工作目标已定,他们将坚定信心,狠抓落实,为改善道路通行能力、优化城市发展环境、服务经济转型发展、实现全国一等车管所成功创建和整体工作继续保持全省前三名而努力奋斗。

